

# 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00万元，招标人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05日 15时00分到2023年12月12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6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中心，联系电话：0731-81868715。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金茂广场南塔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731-818687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5002室

联系人：何佳 殷芳明

电话：0731-8522683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 招标公告

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 1. 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项目；

1.2 招标编号：XQCG2023-084；

1.3 最高投标限价（上限值）：300万元；

1.4

项目概况：项目通过观念再造、流程再造、组织再造、系统再造、人员再造，构建业财资融合、数据价值创造为一体的湘江集团财务共享中心。到2026年底基本实现集团公司会计集中核算、资金集中收付、业财一体化等目标，成为集团统一的财务核算中心、智能型财务数据中心、新型财务人才培养中心。

1.5 服务范围：

1.5.1 第一部分为财务共享中心规划设计，包括规划设计财务共享中心定位、组织人力、流程再造，以及财务共享中心系统功能设计，需提交经甲方认可的业务蓝图设计方案；

1.5.2 第二部分为财务共享中心系统建设，包括：费用报销系统、资金结算平台、业务操作平台、运营管理平台、运维支撑平台、财务分析平台、智能辅助系统、系统集成需求等。

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1.6 服务期限：项目分二期实施，预计共18个月；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 投标人无禁止参与投标的记录（出具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3年12月5日起至2023年12月12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持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个人身份证到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5002室）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份人民币400元，售后不退。

4.3 未按上述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5.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9时30分，地点为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5002室）。

####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注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人须交纳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投标保证金金额：¥60000.00元。

#### 6.3

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含）。投标保证金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含）到达专用账户（以托管银行到账日期为准）。

#### 6.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通过其企业账户一次性足额提交到如下专用账户：

户 名：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长沙洋湖支行

账 号：633140819

缴纳招标文件费和投标保证金请注明项目编号【XQCG2023-084】

6.5

投标人未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其可能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长沙政府采购网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金茂广场南塔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731-81868768

招标代理：湖南新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一段208号柏宁地王广场北栋5002室

联 系 人：何佳 殷芳明

电 话：0731-85226831